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
之专项核查意见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保荐人”）作为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软件”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及进行持续督导的保荐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经审慎核查，就航天软件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事项，发表专项核查意见如下：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3年3月24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53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0,000万股，并于2023年5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40,000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334,204,282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65,795,718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限售股股东数量为7,366名，锁定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该部分限售股股东对应的股份数量为4,204,282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1.05%。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4,204,282股，现锁定期即将届满，将于2023年11月24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

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本次申请上市流通限售股股东所作承诺如下：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网下配售限售股，网下投资者获配股票数量的 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6 个月。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 4,204,282 股，占公司目前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05%。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3 年 11 月 24 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 股数（股）	持有限售股 占公司总股 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 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 数量（股）
1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	4,204,282	1.05%	4,204,282	0
合计	—	4,204,282	1.05%	4,204,282	0

注：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限售股东数量为 7,366 名。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首发限售股	4,204,282	6
合计	—	4,204,282	-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国信证券认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航天软件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了相应的股份锁定承诺；本次网下配售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等相关规定；航天软件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保荐人对航天软件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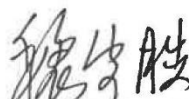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之专项核查意见》的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周耀飞



魏安胜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16日

